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MASTERMIND
環球大通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3)

- (1)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2)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及
(3)可換股債券之調整

董事會謹此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股份合併之所有先決條件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三)生效。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將生效。

茲提述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份合併。	1,801,254,610 (99.99%)	1,200 (0.01%)
2.	重選黎學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801,255,810 (100.00%)	0 (0.00%)

附註：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50%以上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262,867,05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所有提呈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彼等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份合併之所有先決條件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三)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包括交易安排及換領股票以及碎股對盤服務)，請參閱通函。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將生效。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50,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5,000股合併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三)起生效。

可換股債券之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本金總額為60,000,000港元之附帶轉換權之可換股債券，其賦予其持有人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時轉換為最多845,070,422股現有股份之權利。根據可換股債券之相關條款及條件，股份合併將導致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對可換股債券轉換價及於轉換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分別作出調整。有關調整載於下文：

緊接調整前		調整後	
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時將予發行之現有股份數目	每股現有股份轉換價	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時將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	每股合併股份轉換價
845,070,422	0.071港元	84,507,042	0.710港元

除以上調整外，可換股債券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國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偉先生、蒙建強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馮維正先生及黎學廉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

* 僅供識別